

证券代码：838166

证券简称：阿普奇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## 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成华区龙潭工业园成佳路6号B栋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坚松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制度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0年，总经理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权限内，在董事会的领导下，依照总经理工作细则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职，勤勉尽职，在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，董事会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权限内，在股东大会的领导下，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职，勤勉尽职，对涉及公司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大经营事项、关联交易事项等在及时决策，并敦促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认真落实，对切实维护公司及股权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编号为 2021-007 的《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以及编号为 2021-008 的《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总监杨茜浩向董事会汇报了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总结分析2020年度财务运营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21年的经营计划和目标，财务总监杨茜浩向董事会汇报了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执行财会〔2018〕35号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—租赁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35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新租赁准则”），公司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，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